**南華大學藝術研究文化中心**

展演活動參觀申請表

申請人/單位填寫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/單位 |  | | |
| 聯 絡 人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電子郵件 |  | | |
| 來訪單位 |  | 參觀人數 | 人 |
| 參觀日期 | 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　　　　時　　　分 | | |

本中心填寫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同意 參觀日期 　 年 　 月 　 日  □不同意 原因： | 承辦人 |  |
| 單位主管 |  |

**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申請單位請於參觀日二週前填妥本申請表後寄至本中心信箱辦理(artist@nhu.edu.tw)。

二、本中心藝廊每梯次參觀時間以三十分鐘、參觀人數以5-30名為原則。

三、參觀時請依循中心之規劃安排，並由導覽人員帶領參觀。

四、為尊重作品智慧財產權及保護研究成果，未經同意請勿拍照及攝影。

五、展覽室內請勿吸煙、飲食、攜帶寵物及其他未經核准之物品。

六、如有違反以上事項，本中心得要求改善、停止或取消參觀。